
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 函

地址：242030 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南棟
4樓

承辦人：邱佩菱

電話：(02)89956154

電子信箱：penny45@wda.gov.tw

717

臺南市仁德區中山路202號

受文者：臺南市小客車租賃商業同業
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發特字第114300330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檢送勞動部訂頒之「身心障礙者職場合理調整行政指導及常見問答」手冊，請協助推廣及運用，本彙編手冊將另行寄送；相關重要資訊請至勞動部「身心障礙者職場合理調整專區」查詢，請查照。



正本：臺南市小客車租賃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

署長 黃齡玉

依照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林如益 30